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金额, 本报告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三、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1、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北京一轻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北京一轻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2年6月4日,2021年6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6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国资委《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京国资资产[2021]21号)。

2022年7月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草案)>的审核问询函》(受理序号:2111758)。

2022年8月20日,由于公司本次重组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因其其他公司

提供的法律服务而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中止了本次交易审查。

2022年10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公司负责人:郑建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斌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22年前三季度(1-9月), 2021年前三季度(1-9月)

Table with 3 columns: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情况说明和具体安排

本次共有46名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2.13万股

(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数据为准),占目前公司总股本92,433,331万股的0.13%。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数量(万股)

注: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因未达到业绩考核条件,已于2022年1月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本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解锁后,上述46名股权激励对象仍属于属于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股份尚未解锁,占目前激励对象总人数限制性股票的30%。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审核,经核查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五、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解除限售。

六、独立监事的意见

1、经核,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46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2、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除限售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4、北京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5日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0月24日,公司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